

No.	課程類別	開課學系	課程代碼	課程名稱	學分	開課年級	學期	備註
1	核心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ACP9	健康照護機構管理會計學	2	三	上	
2	核心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DRY0	醫療產業發展	2	三	下	
3	核心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EMN0	如何創業	2	二	上	
4	核心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HEH0	衛生教育與健康促進	2	三	下	
5	核心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HMR1	醫事及衛生法規	2	三	上	
6	核心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PHS0	人口及衛生統計學	2	二	下	
7	核心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SDY0	醫療機構管理概論	2	三	下	
8	選修課程	各學系	ACUM0	消費者行為	3	四	上	
9	選修課程	各學系	AECN0	經濟學	3	二	上	
10	選修課程	各學系	AFMA0	財務管理	3	二	下	
11	選修課程	各學系	AIMB4	管理學	2	一	上	
12	選修課程	各學系	AIRL2	國際關係	2	一	上/下	
13	選修課程	各學系	AMHR1	人力資源管理	3	二	上	
14	選修課程	各學系	AMMA2	行銷管理	3	一	上/下	
15	選修課程	各學系	AMQT	醫療品質管理	3	二	上/下	(二下、三上)
16	選修課程	各學系	AORB0	組織行為	3	三	上/下	
17	選修課程	各學系	ASBM1	品牌管理	2	四	下	
18	選修課程	各學系	ASNH4	運動與健康	2	一	上/下	
19	選修課程	藥學系	APAD0	藥事行政及法規	2	四	上	
20	選修課程	藥學系	APMN2	藥品行銷管理講座	2	三	下	
21	選修課程	藥學系	MMPC0	藥事經濟學	2	三	下	
22	選修課程	護理學系	AMHN3	社區衛生護理學	3	四	上	
23	選修課程	護理學系	AOMN1	老人護理	2	二	下	
24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APD1	應用統計學	2	三	上	
25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BED0	流行病學	2	二	下	
26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CDO1	傳染病防治	2	四	上	
27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CH00	社區衛生	2	三	下	
28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HIN1	健康保險	2	三	上	107學年度(含)以前為核心課程·108學年度起改為選修課程
29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HPD0	衛生政策與管理	2	四	下	
30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IHA	國際醫療衛生概論	2	三	上	
31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KFV0	職業與創業的成功要素	1	三	下	
32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MPC	健康經濟學	2	四	上	
33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POG0	健康傳播	2	四	上	
34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UCH1	職業衛生	2	二	下	
35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WCY5	婦幼衛生	1	三	上	
36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	慢性病防治與健康促進	2	二	上	
37	選修課程	心理學系	AHXP0	健康心理學	2	二	上	
38	選修課程	運動醫學系	AHSG0	老人健康與運動	2	二	上	
39	選修課程	運動醫學系	AMHC3	運動保健之經營與管理	2	三	下	
40	選修課程	運動醫學系	ANES0	運動保健食品應用	2	三	下	
41	選修課程	運動醫學系	ATAT1	傳統與輔助療法學概論	2	三	下	

42	選修課程	香粧品學系	ABCO0	生技化粧品	2	三	上
43	選修課程	香粧品學系	ACOM2	美容醫學	2	三	上
44	選修課程	香粧品學系	AIFP0	香粧品資訊	2	三	上
45	選修課程	香粧品學系	AMUA3	彩粧藝術學(含技術實作)	2	一	上
46	選修課程	口腔衛生學系	AHEH0	衛生教育與健康促進	2	二	下
47	選修課程	職能治療學系	AODB0	老人長期照護職能治療	2	三	下
48	選修課程	職能治療學系	AOTH0	健康促進與職能治療	2	二	上
49	選修課程	職能治療學系	AROA0	復健與健康照護體制	2	三	上
50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IEP0	老人健康照顧政策	2	三	上
51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MES0	老人健康照護機構管理	2	二	下
52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NHM0	非營利機構組織管理	2	三	上
53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PRM1	醫病關係經營與醫療爭議	2	四	上
54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ROS2	組織社會學	2	三	下
55	選修課程	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	AHDA0	醫療資料分析	3	四	上
56	選修課程	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	ASIE2	社會創新與創業概論	2	三	下

核心課程，至少需選讀 6 學分；選修課程，至少需選讀 10 學分

修讀基本規定：

※學分學程總修讀學分數不得少於16學分，所修讀課程中應有6學分不屬於學生所屬主修、輔系、雙主修學系所開設之必、選修科目。

修讀條件與重要注意事項：

1.修畢本學程需達16學分。

學程負責人：梁富文

主負責學系主任：